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林韋汝

電話：02-2720-8889轉125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郵件：j2998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648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之簡章及期程表各1份 (37487535_1143064871_1_ATTACH1.pdf、
37487535_114306487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修正「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，請協助再次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遴選自治條例及本市國民中小學
校長遴選作業要點規定及本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
第二階段第二次審議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本局前於114年2月24日北市教國字第1143041152號函公告
「本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簡章」，現基於本
學年度整體校長遴選作業期程規劃考量，簡章修正國小校
長遴選第三階段審議會議時間為114年6月16日（星期一）
下午2時。
- 三、檢附修正之「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簡
章」1份。
- 四、本簡章可逕至本局網站 (<http://www.doe.gov.taipei>) 進
入「國小教育科」／「國小校長遴選專區」／「國小校長



博愛國小 1140520



VMAA1143003757

遴選相關資料」處下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國小校長協會（請永樂國小協助轉交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國小學生家長會聯合會（請萬興國小協助轉交）（含附件）、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（含附件）

電子文
交換章
2025/05/20
11:20:51

裝

訂

線

78